

##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106 年性別平等業務推動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7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分

地點：大會議室

主席：劉副處長炯方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記錄：林婉親

壹、主席致詞(略)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處性別平等專區設置一案，提請 討論。

說明：依據文化部 106 年 6 月 15 日文綜字第 1063017028 號函要求本處於 7 月底前完成官網無性別平等專區。其官網設置項目經本組初擬如附件 1。

徐研究員文濤建議：

本案建請綜合規劃組設計格式請各組室填寫，彙整簽核後統一上傳，日後再由各組室自行更新網路刊登資訊，並納入每季資訊圈會議定期追蹤更新。

黃組長世如建議：

性別平等專區設置項次原訂七項，建議可整併成五項左右，較為精簡。

蕭組員惠丹建議：

建議可於官網上放置性別平等案例及防治內容或連結。

決議：本案請綜規組參酌會議意見，各組室於 7/18(二)配合提供資料，俾利依限完成性別平等專區的初步設置，未來可再增列調整。

案由二：有關性別平等業務考核指標業務推動內容、分工及期程一案，提請 討論。

說明：依據文化部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考核實施計畫所訂評分項目，初擬各項目業務推動內容、分工及期程如附件 2。

徐研究員文濤建議：

一、本案建議綜合規劃組綜整其他館所考核指標填寫的辦理內容及填報方式，提供給各組室參考。

- 二、為推動本處性平業務，建議於臺灣女孩日（10/11）以現有組室原訂或新增規劃性別平等相關系列活動，整體計畫內容可納入下半年度整合行銷會議討論，統整推動，以提升本處績效。
- 三、建議至少每季可於本處臉書放置性別平等相關活動或資訊內容，俾利藉由社群推廣宣傳性平業務。
- 四、建議可於本處每季藝文活動簡訊，刊載性別平等相關文字，以推廣性別平等教育觀念。

陳組長運生建議：

因本處 105 年性別平等業務考核意見為：「所提供之資料多無法採用。未來請針對性別平等業務提報資料」，故請各組室依文化部意見，所提供的資料請聚焦於考核指標，避免考核分數過低。

決 議：

- 一、本案事涉考核，請綜合規劃組參酌會議意見，參考其他館所辦理內容，彙整出本處年度推展性平之建議內容，議定後提供各組後填報及辦理業務內容，各組室應積極配合辦理。
- 二、有關規劃臺灣女孩日系列活動，請各組室盡量發想，主題及內容可不侷限於女孩，活動日期及主題皆可再研議，以提倡及宣導本處性別平等理念。

參、散會：下午 15：30 分。